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博士班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課程架構
最低畢業學分數 24 學分

學年	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學分	學時		
修別						學分	學時					學分	學時
共同必修 (8 學分)	上學期	書報討論(一)				1	2	論文指導(一)				3	0
	下學期	書報討論(二)				1	2	論文指導(二) 論文				3	0
專業選修課程 (至少 24 學分) 不分年級 彈性選修		數值分析	3	3	有限元素分析	3	3	結構動態與控制	3	3	光電積體電路設計與應用	3	3
		數位影像處理	3	3	奈米機電系統	3	3	微波積體電路設計	3	3	奈米專題	3	3
		電腦、通訊與控制	3	3	科技英文(一)	3	3	薄膜製程與應用	3	3	微位移與感測技術	3	3
		高等工程數學	3	3	科技英文(二)	3	3	類比積體電路設計	3	3	英文閱讀	3	3
		奈米結構製程(一)	3	3	光學系統設計	3	3	微波電路設計與量測	3	3	科技英文寫作	3	3
		光電子學	3	3	平面顯示器技術	3	3	雷射加工系統設計	3	3	機電系統整合設計	3	3
		太陽電池原理與製程	3	3	精密工具機技術專題	3	3	電子陶瓷概論	3	3	微機電顯示技術	3	3
		解析動態學	3	3	物理光學	3	3	電子商務自動化專題	3	3	奈微系統製程	3	3
		微感測技術與應用	3	3	微機電系統雷射加工	3	3	智慧型控制系統設計	3	3	奈微機電系統	3	3
		非線性振動學	3	3	現代控制工程	3	3	感測器原理與應用	3	3	CMOS 微機電系統設計與應用	3	3
		結構力學	3	3	數位控制	3	3	有機發光二極體簡介	3	3	單晶片控制與應用	3	3
		生醫微機電系統	3	3	精密運動控制	3	3	工具機系統設計分析	3	3	顯示元件物理	3	3
		生醫光電	3	3	平面顯示器導論(一)	3	3	實驗設計與工程分析	3	3	顯示材料與製程	3	3
		光機系統設計	3	3	平面顯示器導論(二)	3	3	機械振動學	3	3	雲端科技	3	3
		微電子元件組裝技術	3	3				散熱模組設計與應用	3	3	超高速積體電路硬體描述語言	3	3
		可靠度工程(一)	3	3				觸控面板	3	3			
		可靠度工程(二)	3	3									
		元件破壞分析方法與原理	3	3									
	畢業條件	1.最低畢業學分數：24 學分（不含教育學程、論文、論文指導、書報討論）。											
		2.凡選修本系研究所開設科目（不限學期），一律承認為本系畢業學分。											
3.因論文研究需要須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准予修習外系或外校研究所開設科目，至多承認 9 學分（選課前送教授同意表至系辦備查）。													
4.修習本、外系開設之非博士班課程，不得承認為博士班畢業學分。													
5.學生除須修滿應修學分外，同時須符合「機電工程學系博士學位資格考試施行細則」及「機電工程學系博士學位考試細則」，方具備畢業資格。													